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项目名称	《湛江中心站枢纽地区规划暨控制性详细规划》ZXZ-08-01-03-02地块局部调整
2	项目业主情况	甲方：湛江市霞山区自然资源局 地址：湛江市霞山区民享路31号 电话：0759-2207919
3	中介服务名称	城乡规划编制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非联合体企业。 2. 投标人须具备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乙级或以上资质。 3. 技术审定、技术审核及项目总负责人须具有城市规划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与注册城市规划师。 4. 专业负责人须具有城市规划或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 5. 除项目负责人以外，项目团队成员须具备城市规划、建筑等专业背景，具有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规划师或工程师）。 6. 熟悉和掌握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范》等规范。 7. 投标人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服务内容： 项目位于霞山区海头街道后洋村，具体范围位于湛清路南侧、站前路西侧，现需进行后洋村6.02亩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编制服务。 服务要求： 具体内容：成果体系需符合《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实施细则》《广东省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指引》《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若干指导意见（暂行）》和湛江有关规范的要求。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成果由法定文件和技术文件组成。法定文件包含文本和图则，是规定控规强制性内容的文件和实施规划管理的操作依据；技术文件包括说明书、技术图纸、公众参与报告、附件等，是法定文件的编制基础，为控规实施管理提供技术支撑。 时限要求： 投标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项目相关资料以及签订合同后，根

序号	类别	内容
		据项目业主要求，完成项目必要性论证和调整方案编制。具体工作时限以合同约定的时间为准，必须在限定的时间内完成项目工作，不得除不可抗力外以任何理由拖延服务。
6	项目预算和报价要求	1. 本项目控制金额为15-20万元人民币。本次报价以总价报价形式，各投标人对于本项目所描述的工作任务进行报价。各投标人应当报出确定金额。 2. 网上报价期限：报价时间（即选取中介时间）开始后30分钟内。超过报价期限，项目业主可废置该项目。中介机构超过报价期限报价，该项目无效。 3. 投标人所报价格为项目整体包干价。报价应包括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人工费、管理费、差旅费、评审费、利润、税金等。
7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合同签订至甲方验收同意。 2. 提供服务的地点：湛江市霞山区。
8	公开选取方式	公开选取方式：根据对比报名参与项目的中介服务机构的信用评分、响应方案等，择优选取。 工作方案：1. 对控规调整的现状情况、上位规划是否清晰全面；2. 对控规调整的必要性论证、初步思路是否合理可行；3. 控规局部调整方案的用地优化、功能布局、交通评估、公共服务配套是否合理可行。
9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直至成果文件通过验收。
10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其他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甲方提出整改意见后，乙方应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提交复验。
11	结算方式	按后续合同要求确定。
12	违约责任	按后续合同要求确定。
13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违背。 2. 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14	提交文件组成	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其授权委托书（参考附件1）； 2. 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3. 服务承诺书（参考附件2）； 4. 工作方案（参考附件3）。
15	备注	无